

病患往生後辦理各項事宜所需證件一覽表

證件名稱	使用機構	份數	備註
往生者死亡證明書 (大約需要 10 份) *可多留幾份影印本備用	1. 終止每一存款戶頭 2. 終止每一保險並申請受益人給付。 3. 戶政事務所。 4. 殯儀館進館使用。 5. 土(火)葬許可申請。 6. 靈骨塔使用 7. 公墓使用	1 份 1 份 1 份 1 份 1 份 1 份 1 份	*戶政死亡證明
往生者除戶籍謄本	1. 靈骨塔、公墓使用 2. 保險給付 3. 地政事務所 4. 國稅局	1 份 1 份 1 份 1 份	*證明本市使用 *不動產更名 *遺產更名
申請人身分證及印章	1. 殯儀館進館使用 2. 土(火)葬許可申請 3. 靈骨塔使用 4. 國稅局	1 份 1 份 1 份 1 份	
訃文	家屬向工作單位請假	1 份	